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亚太中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 C 类基金份额、调整估值精度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广发亚太中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3年7月5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875号文核准,于2013年11月27日成立运作,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管人")。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通过,本公司决定于2021年9月10日起,在本基金现有份额的基础上增设C类基金份额(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 013508; 美元现汇份额基金代码: 013509),原份额转为A类基金份额,同时提高基金净值估值精度(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并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对《基金合同》进行了相应修改(详见附件)。

一、本基金新增C类基金份额情况

本基金在现有份额的基础上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原份额转为 A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根据申购时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在每一份额类别内,本基金根据申购、赎回所使用货币的不同,再分为人民 币份额和美元现汇份额。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2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行销广告费、促销活动费、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

C 类基金份额具体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为日历日)	赎回费率
N<7 天	1.50%
N≥7 天	0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对持有期限少于 7 天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二、本基金C类份额销售渠道与销售网点

- 1、直销机构
- (1) 电子交易平台

网址: www.gffunds.com.cn

客服电话: 95105828 或 020-83936999

客服传真: 020-34281105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或移动客户端,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等业务, 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

(2)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业务联系方式(仅限机构客户)

直销中心电话: 020-89899073

直销中心传真: 020-89899069/89899070/89899126

直销中心邮箱: gfzxzx@gffunds.com.cn

(3) 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0楼

电话: 020-83936999

传真: 020-34281105

(4) 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号楼 11层 1101单元

(电梯楼层 12 层 1201 单元)

电话: 010-68083113

传真: 010-68083078

(5) 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905-10 室

电话: 021-68885310

传真: 021-68885200

(6)投资人也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 或 020-83936999)进行本基金销售相关事宜的查询和投诉等。

2、非直销销售机构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增减或变更基金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销售机构名录。投资者在各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业务时请遵循各代销机构业务规则与操作流程。

三、关于本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的说明

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修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并已向证监会履行备案手续,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

《基金合同》具体修改详见附件。本公司于本公告日在网站上同时公布经修 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涉及前述内容的,将一并修改, 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本公告仅对本次基金合同修改的事项予以说明,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查询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95105828 或 020-

83936999 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0日

附件:《广发亚太中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

表

章节	原文条款	修改后条款
니 부 	内容	内容
第一部分 前言	一、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2、订立本基金合同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中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办法》(以下简称"《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以下简称"《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6号<基金合同的内容与格式入》、《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今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关于实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关于实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关于实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共使不同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及其他有关规定。	一、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2、订立本基金合同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正券投资基金简称《信息披露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营户格式》、《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以下简称《试行办法》)、《关于实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关于实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以下简称《试行办法》)、《关于实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关于实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关于实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关于实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关于实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关于实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关于实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关于实施<
	三、广发亚太中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募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	三、广发亚太中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募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

后开始执行。(删除)

《基金法》 指 2012 年 12 月 28 日经<u>第十一届</u>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u>三十</u>次会议通过, 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 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 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28 日经<u>第十届</u>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经2012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修订,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并经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修正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指 2003 年 10 月

《基金法》

第二部分 释义

《销售办法》 指中国证监会 2013年3月15日颁布、同年6月1日实施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运作办法》 指中国证监 会 2004 年 6 月 29 日颁布、同年 7 月 1 日实施的《证券投资基金运作 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 出的修订

《信息披露办法》 指中国证监会 2019 年 7 月 26 日颁布、同年 9 月 1 日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

《销售办法》 指中国证监会 2020年8月28日颁布、同年10月1日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运作办法》 指中国证监 会 2014 年 7 月 7 日颁布、同年 8 月 8 日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 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 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信息披露办法》 指中国证监会 2019年7月26日颁布、同年9月1日实施,并经2020年3月20日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部分证券期货规章的决定》修正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

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 金将基金份额分为 A 类和 C 类不

	1	I
		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
		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
		费的, 称为 A 类基金份额; 在投
		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
		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
		售服务费的, 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在每一份额类别内,本基金根据申
		购、赎回所使用货币的不同,再分
		为人民币份额和美元现汇份额 (新
		增)
		九、基金份额的类别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收取方式
		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
		别。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
		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
		的, 称为 A 类基金份额; 在投资
		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
		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
		销售服务费的, 称为 C 类基金份
		额。
		
		据申购、赎回所使用货币的不同,
		再分为人民币份额和美元现汇份
		<u>额。</u>
A ASSESSMENT OF THE PARTY OF TH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
第三部分 基金		<u>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u>
的基本情况		金各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
		额净值。计算公式为:_
		计算日某类基金份额净值=计
		算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余额总数
		投资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
		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
		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
		书中公告。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
		符合法律法规且不损害已有基金份
		初 <u>日公伴公风日</u> 个预告 <u></u> <u>日有圣显历</u> 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基金管理
		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增加新的 其人公第类别。或求在法律法规和
		基金份额类别、或者在法律法规和
		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变更现有基
		金份额类别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	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或者停止现 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等,调整的 基金管理人需及时公告并报中国证 监会备案。(新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
第六部分 基金 分 數回	其用途 1、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第 4位,小数点后 3位,小数点后 3位,小数点后 3位,小数点点 3位,小数点点 3位,小数点点 3位,小数点点 3位产生基金份额净值的数点。由此产生基金分别,产生基金的,由于2位产生,是一个全量,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其用途 1、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净值。当算基金份额海净值。当算基金的基金额净值。当时这类基金的额净值。当时这类基金的额净值。当时这类基金的额净值。对于这类基金的数量。对于这类基金的数量。对于这种数量的数量。对于这种数量的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数量,对于这种数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数量,对于这种数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对于这种数量,可以可以为一种数数数量,对于这种数数量,可以可以为一种数数数,可以可以为一种数数量,可以可以为一种数数数量,可以可以为一种数数,可以可以为一种数数数量,可以可以为一种数数数,可以可以为一种数数量,可以可以为一种数数数,可以可以为一种数数,可以可以为一种数数,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以可

第七部分 基金 合同当事人及 权利义务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基金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视为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基金投资者自取得依据基金合同募集的基金份额,即成为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基金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基金份 额的行为即视为对基金合同的承认 和接受,基金投资者自取得依据基 金合同募集的基金份额,即成为本 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

	人,直至其不再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作为基金合同当事人并不以在基金合同上书面签章或签字为必要条件。 	人,直至其不再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作为基金合同当事人并不以在基金合同上书面签章或签字为必要条件。 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与 C 类基金份额由于基金份额净值的不同,基金收益分配的金额以及参与清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分配的数量将可能有所不同。(新增)
第八部分 基金 份额持有人大	一、召开事由 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一、召开事由 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 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 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四、估值程序 1、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计算日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1元,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美元折算净值为当日基金份额净值除以中国人民银行最新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美元折算净值保留到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	四、估值程序 1、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计算 日 <u>各类</u> 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 <u>该</u> 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 <u>0</u> 1 元,小数点后第 <u>5</u> 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美元折算净值为当日 <u>各类</u> 基金份额净值除以中国人民银行最新公布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美元折算净值保留到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估值日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并于截止时间前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份额净值予以公布。

.

五、估值错误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3位以内(含第3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的管理费;
- 2、基金的托管费,含境外托 管人的托管费;

.....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第十五部分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u>3</u>-1<u>2</u>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或摊入当期费用。

2、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估值日计算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并于截止时间前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各类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予以公布。

• • • • • •

五、估值错误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含第4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的管理费;
- 2、基金的托管费,含境外托 管人的托管费;
- 3、从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新增,以下序号依次调整)

....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 销售服务费,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 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 净值的 0.2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 法如下:

> H=E×0.20%÷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

的销售服务费

<u>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u>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 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 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 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

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 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 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 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 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 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 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 机构佣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基金 行销广告费、促销活动费、基金份 额持有人服务费等。(新增)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 第4-13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 及相应协议规定, 按费用实际支出 金额列入或摊入当期费用。 四、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 四、费率调整_ 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 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 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 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 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销 关费率。 售服务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 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费率、销售服务费率,须召开基金 审议,除非《基金合同》、相关法 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除非《基金 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调低 合同》、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 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 无须召 另有规定: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 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金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 无须 基金管理人必须于新的费率实 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 基金管理人必须于新的费率实 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 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5、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 5、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第十六部分 基 配权。 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 金的收益与分 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 配 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 有同等分配权。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四)基金净值信息	(四)基金净值信息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
	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	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
	上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	上披露一次 <u>各类</u> 基金份额净值和 <u>各</u>
	额累计净值。 本开始中理其人心练中的主义	<u>类</u>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
	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	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
	放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通过指定	放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通过指定
	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站或营业	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站或营业
	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网点,披露开放日的 <u>各类</u> 基金份额
	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半年度和年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半年度和年
第十八部分 基	度最后一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在	度最后一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在
金的信息披露	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	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	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
	净值。	份额累计净值。
	(七)临时报告	(七)临时报告
	16、管理费、托管费等费用计	16、管理费、托管费 <u>、销售服</u>
	提标准、计提方式和费率发生变	<u>务费</u> 等费用计提标准、计提方式和
	更;	费率发生变更;
		26、基金份额取消分类或类别
		发生变化; (新增,以下序号相应
		调整)
第二十四部分	根据以上内容对应修改。	根据以上内容对应修改。
基金合同摘要		